



报告编号: ML20251100402

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 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自行监测(2025年10月)

委托单位: 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

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声 明

1. 报告无我公司“监（检）测专用章”或我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报告无  标志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公司“监（检）测专用章”或我公司公章无效。

3. 报告无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检（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检测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6. 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7.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期间工况负责。

单位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红沟靶场路 2 号

西山煤电高新技术产业区众创楼 2 层 201 室

邮政编码：030053

联系电话：0351-6195838

传 真：0351-6195838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0412050195

名称: 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红沟靶场路2号西山煤电高新技术产业区众创

楼2层201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0412050195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5月21日

发证机关: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项目名称： 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自行监测（2025 年 10 月）

承担单位： 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沁新

项目负责人： 琚鹏浩

报告编写人： 王江涛

报告校核： 王江涛 2025.10.27

报告审核： 李鑫 2025.10.27

报告批准： 赵明 2025.10.27

监测人员：

姓名	上岗证号	姓名	上岗证号
琚鹏浩	MLJC042	李庚鑫	MLJC041
彭星光	MLJC035	张鑫宇	MLJC044
雷荣茂	MLJC019	王淼洁	MLJC003
康珍珍	MLJC018	/	/

一、基本信息

受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委托，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4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9 日对该单位委托监测项目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信息见表 1。

表 1 监测信息一览表

项目名称	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自行监测 (2025 年 10 月)	项目编号	ML20251100402
委托单位	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长治市长信轧钢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	山西省长治市郊区马厂镇马厂村东		
样品类别	废水、噪声	监测性质	自行监测
采样时间	2025.10.4、2025.10.19	分析时间	2025.10.4~2025.10.19

二、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监测要求
废水	1#轧钢设备冷却水	汞、镉、总铬、六价铬、 砷、镍	监测 1 天， 每天 3 次	/
噪声	1#~4#厂界四周布设四个监测点	$L_{eq}(A)$ 、 L_{10} 、 L_{50} 、 L_{90}	监测 1 天， 昼夜各 1 次	无雨雪，无雷电， 风速小于 5m/s

三、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汞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0.04μg/L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 7475-87) 第一部分 直接法	0.05mg/L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GB 7466-87) 第一篇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GB 7467-87)	0.004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0.3μg/L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 11912-89)	0.05mg/L

续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依据 (标准名称及编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噪声	L _{eq} (A)、L ₁₀ 、 L ₅₀ 、L ₉₀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2008) 5.测 量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2008) 5.测 量方法	/

四、监测仪器信息

表 4-1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部门与有效日期
镉、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MLJC-A010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11.9
汞、砷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MLJC-A014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11.3
总铬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N	MLJC-A015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11.3
六价铬	7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N	MLJC-A027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11.3
L _{eq} (A)、L ₁₀ 、L ₅₀ 、L ₉₀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98	MLJC-C087	山西省检验检测中心(山西省标准 计量技术研究院) 2026.5.12
风速、风向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PH-SD2	MLJC-C089	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6.4.22
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MLJC-C088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6.4.22
声级校准	声校准器 HS6020	MLJC-C086	山西省检验检测中心(山西省标准 计量技术研究院) 2026.5.11

表 4-2 噪声监测仪器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采样日期	测试前校准值 dB	测试后校准值 dB	标准声源值 dB	允许误差 dB	校准 结果
声级计 HS6298 型 (MLJC-C087)	2025.10.19	94.0	94.0	94.0	± 0.5	合格

五、生产负荷

表 5 生产负荷一览表

监测日期	生产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t/d)	实际生产能力 (t/d)	工况 (%)
2025.10.4	轧钢	1818.18	1667.88	91.73
2025.10.19	轧钢	1818.18	1432.84	78.81

六、监测结果

表 6-1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			排放限值	达标情况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轧钢设备冷却水	2025.10.4	总汞	μg/L	0.04L	0.04L	0.04L	0.05mg/L	达标
		总镉	mg/L	0.05L	0.05L	0.05L	0.1mg/L	达标
		总铬	mg/L	0.004	0.004	0.005	1.5mg/L	达标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0.004L	0.5mg/L	达标
		总砷	μg/L	0.3L	0.3L	0.3L	0.5mg/L	达标
		总镍	mg/L	0.05L	0.05L	0.05L	1.0mg/L	达标

备注：“方法检出限+L”表示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排放限值依据《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表 2 间接排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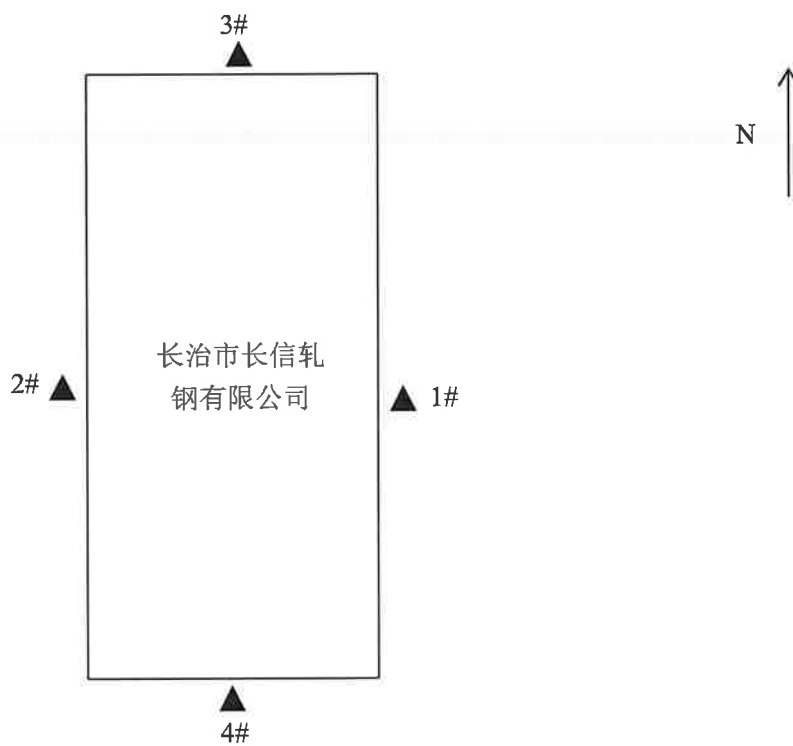
表 6-2 噪声环境条件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厂界四周	2025.10.19	昼间	阴	SE	2.8
		夜间	阴	SE	4.2

表 6-3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L _{eq} (A)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L ₉₀	L ₅₀	L ₁₀	SD
2025.10.19	昼间	1#	53.6	60	达标	49.9	53.2	57.8	2.7
		2#	55.3	60	达标	51.6	54.8	59.0	2.5
		3#	51.6	60	达标	49.3	51.2	56.8	2.7
		4#	51.7	60	达标	48.9	50.8	56.2	2.6
	夜间	1#	40.5	50	达标	37.4	39.8	43.0	1.9
		2#	41.1	50	达标	39.2	40.2	45.2	2.2
		3#	43.7	50	达标	40.7	43.0	47.4	2.3
		4#	41.5	50	达标	39.5	41.0	44.7	1.8
备注：标准限值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 代表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报告结束*****